

附件

# 株洲市河东防洪排渍管理站 2023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 会议费、培训费

(七) 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九) 工资福利
-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一) 个人家庭
-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三) 商品服务
- (十四) 三公经费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十) 专项清单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 非税计划

## 第一部分：

# 株洲市河东防洪排渍管理站 2023 年部门预算 说明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担负着湘江河东主城区范围内的防洪排渍、排渍机埠的维护，建设和管理工作，以及各泵站垃圾清运、港口清淤和周边绿化等。

##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株洲市水利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属于全额拨款性质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39 人，实有人数 38 人。所管辖的有建宁闸、中基洲、鹅颈洲、南湖塘、三号桥、三角叉、李家坪、建宁新村、新桥、金盆岭、龙泉、西湖等 12 个排渍泵站。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株洲市河东防洪排渍管理站。

##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收入预算

2023 年年初预算数 817.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17.5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收入预算较上年增加

15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上涨。

(二) 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817.53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610.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7.71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15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上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17.53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817.53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100%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 (二) 项目支出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153.56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减少 10.12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预算

本部门（单位）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19.6万元。包含：办公费6.69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96万元、委托业务费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与维护费1.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75万元、咨询费3万元等；政府采购货物8.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10.9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1967平方米；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货币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套。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预算安排购置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套。

##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817.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7.53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要6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

##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年预算安排会议费0万元。

2023年预算安排培训费2.5万元，主要包括事业单位职工继续教育培训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电工电气设备培训，培训人次约38人。

##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